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蔡乙君

電話：02-77367441

電子信箱：e-j29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028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度教師專業自主研習-夢的N次方場次表

(A09030000E\_1155500289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-夢的N次方工作坊」場次表1份，請轉知所轄學校教師(包含各國立附設國民中小學)預留時間並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教師持續精進課程教學，推動新課綱並實踐應用於教學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可能，本署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合作辦理夢N素養導向實作共備產出型工作坊；115年規劃辦理素養、多元、實踐家等類別共7場工作坊，支持並期待促成更多跨校、跨縣市、跨領域教師專業社群成立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參與研習自主精進，避免影響教師研習權益，請貴局(府)公告相關日程(詳細日程，以各委辦地方政府及國立大學函知之計畫為準)，以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；各該場次報名，請依各委辦之地方政府函轉研習計畫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

國中教育科 115/02/03 13:17



121150011884 有附件